

##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（1）成立日期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始创于1987年，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根据财政部、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，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、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。2013年11月，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。

（2）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-18楼。

（3）执业资质：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（证书编号：42010005），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

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，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。

（4）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：是，中审众环自1993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，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。

## 2、人员信息

（1）首席合伙人：石文先。

（2）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：237人。

（3）2025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025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,306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。

## 3、业务规模

（1）2024年度业务收入：217,185.57万元。

（2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：

2024年上市公司家数244家。

2024年上市公司收费总额：35,961.69万元。

2024年上市公司主要行业：涉及制造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采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等。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。

## 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## 5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（1）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，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次、纪律处分4次，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1次。

(2) 44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，行政处罚13人次，自律监管措施0人次，纪律处分12人次，监管措施42人次。

## (二) 项目成员信息

### 1、人员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陈葆华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从2005年起从事审计工作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、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上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林顺国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从2011年起从事审计工作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、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上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苏国芝，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工作，2017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复核服务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### 2、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(1) 项目合伙人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(2) 项目合伙人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## (三) 审计收费

2026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低于88万元，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由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，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(一)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，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，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

司2026年度审计要求；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；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因而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 （二）董事会意见

2026年4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